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1名激励对象2021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及格，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为70%，公司同意对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0.624万份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3号）。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经其审核确认，上述0.624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近日办理完毕。

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事项不影响公司股本结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且不影响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九日